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7-09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日10:30在公司105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7年10月28日以直接传送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常世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增加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

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增加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3,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	18,00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分行	5,000

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000
5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000
合计		61,000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增加 2017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5）。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3 日